

国家斑马鱼资源中心 (CZRC)

斑马鱼资源提供和利用协议书 (暂行)

国家斑马鱼资源中心 (简称“中心”) 和利用者 (以下简称“购买者”), 就斑马鱼资源提供与使用达成以下协议和承诺。

1. 购买者利用从中心获得的斑马鱼资源时, 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包括邮寄运输、进出口、科研、生产、环境保护、生物安全等规定。中心认为, 购买者对于相关资源的潜在危险性和安全操作的重要性已有明确认识, 已充分了解所购资源的情况, 已掌握必需的操作技术, 已具备必要的设备条件。由于使用、处理、保存从中心获得的斑马鱼资源, 对购买者或第三方造成损害或伤害时, 购买者负有完全责任。

2. 购买者利用中心提供的斑马鱼资源 (见附表1) 时, 不得侵害中心或第三方对该资源拥有的任何知识产权或其它权利。获得所有必须的知识产权许可, 并就商业化开发产生的惠益做出分享安排, 是购买者本人应履行的义务。

3. 在没有得到中心和捐赠者书面授权的情况下, 购买者不得将从中心获得的斑马鱼资源以任何形式提供给第三者和从事任何与商业有关的活动。

4. 斑马鱼资源的鉴定结果虽已根据当前的标准进行了核查, 但中心不为错误鉴定结果所导致的损失承担法律责任。中心的斑马鱼资源目录中有关性质、用途、商品性等信息资料, 由捐赠者或委托保藏者提供, 中心对这些信息资料的正确性不负保证责任。

5. 购买者须支付的费用标准由中心理事会审定, 基本原则是非赢利性研究机构<赢利性研究机构<赢利性商业机构; 中心理事会可根据中心运行情况对费用标准作不定期调整。

6. 因使用中心提供的斑马鱼资源, 发生损失时, 中心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除非损失的发生是由于中心或中心的工作人员故意或重大工作失误所造成。无论如何, 购买者同意确保中心免于承担任何的法律责任。无论如何, 中心需要承担赔偿责任时, 提供该资源时收取购买者的全部费用, 是赔偿金额的最高限度。该协议中阐明的赔偿责任规定在任何时候都适用, 即使提供的有限的赔偿金达不

到根本的索赔目的。所有非货币形式的纠纷解决办法由中心决定。

7. 购买者收到中心提供的斑马鱼资源, 若发现有任何与申明不符或不能养殖存活的现象, 应于指定时限内(五个工作日之内), 以书面形式通知中心, 进入申诉处理程序。无论如何, 购买者同意, 中心对其保存的同批次斑马鱼资源的检测结果是处理资源与申明不符或养殖不活等问题的唯一依据。确因斑马鱼资源本身质量问题导致资源与申明不符或养殖不存活, 中心将给予免费更换; 其它原因导致的与申明不符或养殖不存活, 用户应按照目录价格重新购买。

8. 购买者承诺, 利用中心提供的斑马鱼资源发表论文或申请专利时, 将致谢国家斑马鱼资源中心(China Zebrafish Resource Center, CZRC)和相关资源的资源创建者; 中心鼓励购买者致谢中心的相关资助课题(科技部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课题: MOST project 2012CB944504; 中国科学院重点部署项目: CAS project KSZD-EW-Z-001)。

9. 中心可根据有关规定的修订, 对本协议内容进行必要的更改。更改后的本协议发布在中心的网站, 即刻生效。

10. 购买者在中心网站建立注册用户时, 与中心一次性签署本协议。本协议对该注册用户名下在中心发生的所有购买斑马鱼资源的行为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一式两份, 中心与购买者各持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资源购买者/实验室主任: _____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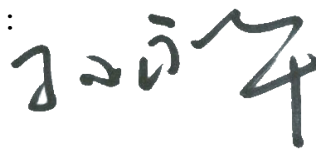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国家斑马鱼资源中心主任: 孙永华

(签字):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日期: 2015年2月11日

